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olpad 酷派

COOLPAD GROUP LIMITED

酷派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9)

二零一七年末期業績公告

酷派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入	3,378,077	7,969,477	-57.61
除稅前虧損	(2,702,251)	(4,356,068)	-37.9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2,674,457)	(4,379,631)	-38.93
每股基本虧損	53.14港仙	(89.82)港仙	-40.84
每股攤薄虧損	53.14港仙	(89.82)港仙	-40.8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入	4	3,378,077	7,969,477
銷售成本		<u>(3,696,480)</u>	<u>(7,614,994)</u>
毛(損)/利		(318,403)	354,483
其他收入及盈利	4	367,440	449,889
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之(虧損)/盈利		(534)	154,089
出售於合營公司投資之虧損		-	(1,837,11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	11	(453,694)	(793,445)
銷售及分銷開支		(667,863)	(1,009,958)
行政開支		(709,261)	(954,989)
其他開支		(752,782)	(324,182)
融資成本	6	(26,248)	(83,995)
應佔虧損：			
合營公司		(3,765)	(138,969)
聯營公司		<u>(137,141)</u>	<u>(171,877)</u>
除稅前虧損	5	(2,702,251)	(4,356,068)
所得稅開支	7	<u>(20,825)</u>	<u>(45,352)</u>
年內虧損		<u><u>(2,723,076)</u></u>	<u><u>(4,401,420)</u></u>

續 /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後續期間重新歸類為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價值變動		377	(425)
換算國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40,113	(132,276)
重新歸類調整年內出售之國外業務		111	19,048
應佔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合營公司		6,560	(493)
聯營公司		21,549	(28,277)
後續期間重新歸類為損益之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68,710	(142,423)
後續期間並無重新歸類為損益之其他全面			
（開支）／收益：			
物業重估之（虧損）／盈利		(37,059)	37,135
所得稅影響		5,940	(6,773)
後續期間並無重新歸類為損益之其他全面（開支）／		(31,119)	30,362
收益淨額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稅項）		37,591	(112,061)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2,685,485)	(4,513,481)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674,457)	(4,379,631)
非控股權益		(48,619)	(21,789)
		(2,723,076)	(4,401,420)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636,943)	(4,481,811)
非控股權益		(48,542)	(31,670)
		(2,685,485)	(4,513,481)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虧損	9	港仙	港仙
基本		(53.14)	(89.82)
攤薄		(53.14)	(89.82)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43,870	997,534
投資物業		120,013	106,427
預付土地租金付款		271,171	348,646
無形資產		12,855	26,451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10	106,677	108,28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1	448,468	1,050,857
可供出售投資		34,921	31,068
應收貸款		18,266	25,001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825	41,062
遞延稅項資產		8,278	5,698
非流動資產總額		1,991,344	2,741,032
流動資產			
存貨		395,569	1,395,870
應收貿易賬款	12	616,478	860,599
應收票據	13	11,572	82,491
短期應收貸款		64,710	369,54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1,160,450	2,540,530
應收董事款項		–	50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43,801	11,261
應收其他有關連人士款項		–	182,683
抵押存款		115,776	361,8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1,130	1,308,082
流動資產總額		2,859,486	7,113,37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5	756,397	1,784,925
應付票據	16	45,934	1,321,07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86,662	1,605,68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684,966	1,123,095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77,082	268,420
應付合營公司款項		–	4,406
應付其他有關連人士款項		–	50,538
應繳稅項		113,909	90,734
流動負債總額		3,764,950	6,248,881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905,464)	864,49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85,880	3,605,523

續／...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085,880</u>	<u>3,605,523</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39,260	—
遞延稅項負債		55,823	57,493
其他非流動負債		<u>1,381</u>	<u>9,720</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96,464</u>	<u>67,213</u>
資產淨值		<u><u>789,416</u></u>	<u><u>3,538,310</u></u>
股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已發行股本		50,334	50,326
儲備		<u>793,592</u>	<u>3,492,582</u>
		843,926	3,542,908
非控股權益		<u>(54,510)</u>	<u>(4,598)</u>
股權總額		<u><u>789,416</u></u>	<u><u>3,538,310</u></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酷派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為Royal Bank House – 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為中國大陸無線解決方案及設備供應商。年內，本集團繼續集中生產及銷售智能手機，以及提供無線應用服務及融資服務。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包括全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相關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以按公平價值計量之投資物業、被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若干樓宇以及若干可供出售投資除外。除另有注明者外，該等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近之千元。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綜合虧損淨額2,723,000,000港元及經營現金流出淨額約1,834,000,000港元。不受限制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308,000,000港元減少857,000,000港元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51,000,000港元。

本年度，本集團已採取各種措施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包括但不限於i) 實施成本節約措施，控制日常運營成本；ii) 成功提取新的銀行貸款以替代將要到期的銀行借款並獲得一項長期其他借款補充本集團營運資金；iii) 出售若干幅地塊，獲得收入人民幣40,000,000元及iv) 收取關於發行可轉換債券的建議安排按金58,000,000港元，詳情載於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的公告中。由於年內產生的運營虧損，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狀況淨額905,0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錄得流動資產狀況淨額864,000,000港元。若干賣方已向本集團提起訴訟或要求立即還款。

上述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其對於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顧慮，即本集團可能無法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解除其債務。

有鑒於上述情況，董事會已考慮本集團可取得資金的來源及不久未來的流動資金狀況，以及改善本集團表現的可能性，以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充足的財政資源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其業務。本集團已採取若干措施減緩流動資金壓力及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包括但不限於）如下：

- (i) 本集團一直積極與銀行磋商，以確保本集團銀行貸款於到期時獲重續，以償還到期負債。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間位於中國的銀行已向本集團以書面方式確認重續本集團短期銀行貸款總計48,000,000港元之協議。於二零一八年九月，本集團成功償還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的銀行貸款589,000,000港元。
- (ii)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本集團及本集團主要股東京基集團有限公司（「京基集團」）訂立貸款協議，據此，京基集團同意向本集團提供最高金額不超過人民幣500,000,000元的貸款用於公司營運，貸款為期12個月，年利率為6.5%。

2.1 編製基準 (續)

持續經營基準 (續)

- (iii) 本集團已加速其長期資產 (包括投資物業及土地 (「集團物業」)) 之出售計劃。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 本集團成功訂立協議以120,000,000港元的現金代價出售其於一間全資附屬公司80%股權, 於該協議項下有一幅地塊。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本集團成功訂立協議以118,000,000港元的現金代價出售其於中國深圳的投資物業。上述兩項交易預計將於二零一八年年底完成。
- (iv) 本集團繼續將銷售重心放在高增長海外市場, 考慮到預期於中國大陸第五代無線系統市場產生之潛在商業機會, 正重新審視其於中國大陸的營運策略、與各種渠道商業夥伴拓展合作並持續採取措施以加強各種生產成本及開支的成本管控, 旨在實現可盈利及正面現金流活動, 包括縮減營運、優化人力資源及控制資本開支。
- (v) 本集團就還款安排及恢復原材料供應積極與本集團負有逾期付款責任之賣方進行磋商, 旨在緩解因延遲生產計劃及向客戶交付手機產品帶來之潛在負面影響。

儘管已有上述措施, 對於本公司管理層將來是否能實現其上述的計劃及措施, 仍存在許多重大不確定因素。本集團將來是否能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須仰賴本集團產生足夠融資及經營現金流的能力, 實現方式如下:

(i)需要時成功自銀行及主要股東取得額外的新融資來源; (ii)成功執行及加速其集團物業出售計劃, 包括及時執行正式銷售協議及適時收取出售所得款項, 以及成功延遲資本開支; (iii)成功落實於目標海外市場的策略拓展及與中國大陸電信運營商合作以及與商業夥伴推出新移動電話機型, 並達成銷售目標; (iv)成功推行減低成本措施, 以產生經營現金流入; 及(v)成功維持與本集團供應商的關係, 尤其是與本集團移動電話業務有關聯者, 以致該等供應商將不會於本集團無法及時履行所有付款責任時對本集團採取任何行動。

倘本集團無法實現改善其財務狀況之計劃, 則須作出調整以反映資產可能需要以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載金額外的金額變現之情況。此外, 本集團可能必須為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 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當通過參與該投資對象而享有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 以及有能力運用其對投資對象的控制權 (即令本集團現時有能力指導投資對象開展有關活動的現有權利) 以影響回報金額時, 即實現控制。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 則本集團在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 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權益持有人之間的合約安排;
- (b) 因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 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2.1 編製基準 (續)

綜合賬目基準 (續)

附屬公司採用與本公司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相同報告期間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之業績乃於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期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屬於本公司之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虧絀。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與負債、股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所述三項控制權要素其中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在不失去控制權之情況下，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按股權交易列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匯兌差額；及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價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價值及(iii)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按照與本集團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相同的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更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主動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包括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範圍

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三個呈報經營分部如下：

- (a) 移動電話分部指從事移動電話及相關配件之研發、生產和銷售，以及提供無線應用服務；
- (b) 投資物業分部指投資於物業，以獲得潛在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及
- (c) 融資服務分部在中國大陸提供一系列的融資服務。

管理層分別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業績，以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核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根據呈報分部溢利或虧損而評估，即經調整除稅前虧損。除利息收入、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之盈利、出售於合營公司的投資之虧損、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減值、融資成本及應佔聯營公司與合營公司虧損以及總辦事處與企業開支不計入此計量外，經調整除稅前虧損一貫基於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進行計量。

分部資產不包括於集團層面而管理之於合營公司之投資、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可供出售投資、遞延稅項資產、應收董事款項、應收合營公司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其他有關連人士款項、抵押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分部負債不包括於集團層面而管理之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聯營公司款項、應付合營公司款項、應付其他有關連人士款項、應繳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移動電話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融資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對外部客戶銷售	3,349,991	-	28,086	3,378,077
其他收入及盈利	309,689	16,505	-	326,194
總計	<u>3,659,680</u>	<u>16,505</u>	<u>28,086</u>	<u>3,704,271</u>
分部業績	(2,141,391)	17,777	1,499	(2,122,115)
對賬：				
利息收入				41,246
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之虧損				(53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				(453,694)
融資成本				(26,248)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3,76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u>(137,141)</u>
除稅前虧損				<u>(2,702,251)</u>
分部資產	3,115,024	124,375	402,380	3,641,779
對賬：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106,67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448,46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653,906</u>
資產總額				<u>4,850,830</u>
分部負債	2,630,191	1,381	-	2,631,572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1,429,842</u>
負債總額				<u>4,061,414</u>
其他分部資料：				
呆賬減值	173,000	-	-	173,000
存貨減記至可變現淨值	53,021	-	-	53,021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盈利	-	5,906	-	5,906
產品保證撥備	45,166	-	-	45,166
折舊及攤銷	99,382	-	25	99,407
資本開支*	<u>139,998</u>	<u>-</u>	<u>-</u>	<u>139,998</u>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預付土地租金付款。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移動電話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融資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對外部客戶銷售	7,864,075	–	105,402	7,969,477
其他收入及盈利	346,301	11,451	–	357,752
總計	<u>8,210,376</u>	<u>11,451</u>	<u>105,402</u>	<u>8,327,229</u>
分部業績	(1,637,221)	10,503	63,897	(1,562,821)
對賬：				
利息收入				92,137
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之盈利				154,089
出售於合營公司投資之虧損				(1,837,11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				(793,445)
融資成本				(83,995)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138,969)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71,87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4,073)
除稅前虧損				<u>(4,356,068)</u>
分部資產	6,194,969	109,054	490,133	6,794,156
對賬：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108,28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050,857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901,103
資產總額				<u>9,854,404</u>
分部負債	4,719,120	1,619	500	4,721,239
對賬：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594,855
負債總額				<u>6,316,094</u>
其他分部資料：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249,558	–	–	249,558
存貨減記至可變現淨值	94,388	–	–	94,388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盈利	–	3,549	–	3,549
產品保證撥備	73,423	–	–	73,423
折舊及攤銷	177,995	–	377	178,372
資本開支*	177,139	–	–	177,139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預付土地租金付款。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地域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	1,476,597	5,379,788
海外	1,901,480	2,589,689
	<u>3,378,077</u>	<u>7,969,477</u>

上述收益資料乃根據客戶之地點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	1,923,781	2,664,675
海外	6,098	14,590
	<u>1,929,879</u>	<u>2,679,265</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 (未計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之地點劃分。

主要客戶之資料

源自一名主要客戶之收益 (單獨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 列載如下：

	經營分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甲客戶	移動電話	不適用	1,038,170
乙客戶	移動電話	1,142,714	不適用
		<u>1,142,714</u>	<u>1,038,170</u>

4. 收入、其他收入及盈利

收入指已售貨品發票額，當中已扣除增值稅（「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並已計及退貨、銷售獎勵及貿易折扣、自無線應用服務已收及應收服務收入以及提供融資服務所得融資服務收入。

收入、其他收入及盈利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入		
銷售移動電話及相關配件	3,263,892	7,661,734
無線應用服務收入	86,099	202,341
融資服務收入	28,086	105,402
	<u>3,378,077</u>	<u>7,969,477</u>
其他收入及盈利		
銀行利息收入	6,722	41,897
其他利息收入*	34,524	50,240
政府資助及補貼**	143,434	250,314
租金收入總額	10,599	7,902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盈利	5,906	3,549
出售就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投資注入若干樓宇 及一幅地塊所確認之盈利	–	15,321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盈利	–	33,013
匯兌差額變動淨額	59,836	–
各種技術服務收入	69,095	19,558
其他	37,324	28,095
	<u>367,440</u>	<u>449,889</u>

* 其他利息收入包括與潛在股本投資之若干預付款項（附註14(i)）有關的利息附加費約18,051,000港元。有關預付款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4(i)。

餘下利息收入約16,473,000港元，包括i) 利息收入6,470,000港元，指為採購手機零部件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向一名賣方作出預付款項之附加費人民幣300,000,000元（335,379,000港元）（附註14(ii)）。採購安排之後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取消，預付款項因此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及三月退予本集團；及ii) 與向本集團若干第三方作出的若干計息預付款項有關的利息附加費總和10,003,000港元，其本金額及利息附加費已於年內悉數結清及收取。

** 政府資助及補貼指稅務局退回之增值稅以及若干財政局用以支持本集團若干研發活動之撥款。該等資助及補貼沒有未履行之條件或或然事項。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下列各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銷售存貨成本	3,643,459	7,520,606
折舊	76,880	72,726
專利權及特許權及計算機軟件攤銷*	1,462	3,486
預付土地租金付款攤銷	7,633	7,773
研發成本*：		
已攤銷產品開發成本	13,432	94,387
本年度開支	401,876	458,417
	<u>415,308</u>	<u>552,804</u>
經營租賃租金	34,682	21,974
核數師酬金	3,884	5,683
員工薪酬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509,669	560,650
員工福利開支	27,214	43,756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40,188	52,307
以股本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	(28,086)	41,145
	<u>548,985</u>	<u>697,858</u>
出售於合營公司之若干權益之(盈利)／虧損	(35)	1,837,114
呆賬減值 [#]	173,000	249,558
非上市可供出售投資減值 [#]	–	2,365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	453,694	793,445
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36,76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	370	9,653
出售土地使用權虧損 [#]	46,739	–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	6,031	–
存貨減記至可變現淨值 ^{&}	53,021	94,388
租賃投資物業產生之直接營運開支	1,272	948
產品保證撥備 ^{&}	45,166	73,423
匯兌差額淨額 [#]	(59,836)	21,769
	<u>(59,836)</u>	<u>21,769</u>

* 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行政開支」內

& 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銷售成本」內

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其他開支」內

[^] 該金額指以下淨影響：i)由於沒收若干已授出購股權而撥回以往年度確認之以股本結算之購股權開支55,317,000港元；及ii) 確認以股本結算之購股權開支27,231,000港元。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銀行及其他借貸	22,634	57,435
應收票據貼現	3,614	26,560
	<u>26,248</u>	<u>83,995</u>

於年內，概無資本化利息開支（二零一六年：無）。

7.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之獲豁免繳稅公司，並通過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進行絕大部分業務。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概無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一六年：無）。其他地方有關應課稅溢利的稅項已以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有關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為基準，按該處通行之稅率計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即期		
年內支出	22,543	17,723
（超額撥備）／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615)	3,552
遞延	<u>(1,103)</u>	<u>24,077</u>
本年度之稅項開支總額	<u>20,825</u>	<u>45,352</u>

7. 所得稅開支 (續)

按本公司大部分附屬公司所在國家法定稅率計算之除稅前虧損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2,702,251)	(4,356,068)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675,563)	(1,089,017)
稅率差異對若干集團實體之影響	185,034	308,693
就前期即期稅項之調整	(615)	3,552
歸屬於合營公司之虧損	16,069	27,770
歸屬於聯營公司之虧損	941	23,180
無須繳稅之收入	(248)	(10,886)
未能扣減稅項之開支	73,157	441,053
額外扣減之研發開支	(24,322)	(22,736)
未確認暫時差額	28,750	(52,200)
前期已動用稅項虧損	-	(1,879)
未確認稅項虧損	417,622	417,822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	20,825	45,352

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營運之若干附屬公司符合資格享有若干稅務優惠。適用於該等實體之主要稅務優惠詳情如下：

-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酷派軟件技術(深圳)有限公司(「深圳酷派」)於二零一四年九月重評並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於直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年期間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因此，深圳酷派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一六年：15%)。
-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宇龍計算機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宇龍深圳」)於二零一七年十月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於直至二零一九年三年期間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因此，宇龍深圳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二零一六年：15%)。
-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西安酷派軟件科技有限公司(「西安酷派」)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評估並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自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三年期間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因此，西安酷派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5%(二零一六年：15%)。
-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深圳酷派技術有限公司(「深圳酷派技術」)獲認定為軟件企業，因此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獲豁免繳付企業所得稅，並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就企業所得稅享有減免50%之適用稅率。因此，深圳酷派技術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2.5%(二零一六年：12.5%)。
-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南京酷派軟件技術有限公司(「南京酷派」)於二零一四年成立，獲評定為軟件企業，因此自其開始盈利之年度起首兩個年度獲豁免繳付企業所得稅，並將於其後三年內就企業所得稅享有減免50%之適用稅率。由於南京酷派於該年內開始盈利，故其稅項減免期自二零一五年開始。因此，南京酷派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須按稅率12.5%繳納企業所得稅(二零一六年：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9.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年內虧損，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5,033,246,581股（二零一六年：4,876,031,862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年內虧損計算。計算時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為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與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者相同），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假設所有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被視作獲行使時以零代價發行。

由於尚未行使購股權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並不具攤薄影響，因此並無就攤薄對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10.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98,359	99,970
商譽	8,318	8,318
	<u>106,677</u>	<u>108,288</u>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重大合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及 營業地點	繳足股款股本	本公司應佔 擁有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東莞酷派天安投資發展 有限公司（「東莞天安」）	中國	人民幣 136,000,000元	50	投資控股及 物業開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成立東莞天安，本集團與該獨立第三方於東莞天安分別擁有50%的股權。若干資產（包括一幅地塊及若干在建樓宇）已由本集團注資作為於東莞天安之投資。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之股權透過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持有。

東莞天安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及物業開發。東莞天安被視為本集團之重大合營公司，並採用權益法入賬。

10.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續)

下表闡述東莞天安的財務資料摘要，已就會計政策的任何差異予以調整，以及對賬至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94	5,937
發展中物業	80,554	24,023
其他流動資產	222,886	40,431
流動資產	<u>307,634</u>	<u>70,391</u>
非流動資產	<u>132,394</u>	123,3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3,181)	(2,583)
其他流動負債	(129)	(79)
流動負債	<u>(243,310)</u>	<u>(2,662)</u>
資產淨值	<u>196,718</u>	<u>191,128</u>
與本集團於合營公司的權益的對賬：		
本集團擁有權比例	50%	50%
本集團應佔合營公司的資產淨值	98,359	95,564
商譽	8,318	8,318
投資之賬面值	<u>106,677</u>	<u>103,882</u>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收入	-	-
年內／期內虧損	(7,530)	(5,886)
年內／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13,120	(11,009)
年內／期內全面收益／(開支) 總額	<u>5,590</u>	<u>(16,895)</u>

10.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續)

下表闡述本集團並不重大合營公司的總體財務資料：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內應佔合營公司的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的投資的賬面值	-	4,406

1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493,897	642,592
商譽	1,201,710	1,201,710
	1,695,607	1,844,302
減值*	(1,247,139)	(793,445)
	448,468	1,050,857

- * 本集團於Coolpad E-commerce Inc. (「Coolpad E-commerce」)及其附屬公司(統稱「Coolpad E-commerce集團」)的投資之估計可收回數額乃經參考預期Coolpad E-commerce集團將產生之現金流量釐定。根據本集團對Coolpad E-commerce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年內已就434,064,000港元的減值計提撥備。應用於Coolpad E-commerce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之稅前貼現率為23.70%。

於其他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19,630,000港元已根據投資之可收回數額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提撥備。

1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續)

本集團之重大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及 營業地點	繳足股款股本	本集團 應佔擁有權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Coolpad E-commerce	開曼群島	20美元	25	投資控股
深圳市酷派移動科技 有限公司 (「酷派移動」)	中國	人民幣 443,790,000元	13.52	銷售移動電話

下表闡述Coolpad E-commerce集團與酷派移動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酷派移動集團」) 的財務資料摘要，已就會計政策的任何差異予以調整，以及對賬至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

Coolpad E-commerce集團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0,824	1,526,391
抵押存款	269,410	271,986
其他流動資產	1,363,749	767,431
流動資產	2,553,983	2,565,808
非流動資產	30,115	38,772
應付貿易賬款	(571,482)	(301,930)
其他流動負債	(726,131)	(580,718)
負債總額	(1,297,613)	(882,648)
資產淨值	1,286,485	1,721,932
與本集團於Coolpad E-commerce的權益的對賬：		
本集團擁有權比例	25.0%	25.0%
本集團應佔Coolpad E-commerce的資產淨值	321,621	430,483
商譽	1,201,710	1,201,710
減值	(1,195,031)	(760,967)
投資的賬面值	328,300	871,226

1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Coolpad E-commerce集團（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收入	1,932,307	2,769,128
年內虧損	(386,068)	(831,478)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87,521	(103,552)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298,547)</u>	<u>(935,030)</u>

酷派移動集團

酷派移動集團從事買賣移動電話及提供手機之產品設計及軟件開發。酷派移動集團曾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本集團與曾為酷派移動集團之非控股股東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其於酷派移動集團的40%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65,800,000元（相等於75,853,000港元）。於酷派移動集團的擁有權權益的變動入賬為股權交易。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酷派移動集團的80%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72,000,000元（相等於304,077,000港元）。因此，本集團失去對酷派移動集團的控制權，並將其入賬為聯營公司。酷派移動集團被視為本集團之重大聯營公司，並已採用權益法入賬。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由於酷派移動集團其他股東的額外出資，本集團的股權由20%攤薄至13.52%。董事認為，本集團仍維持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因此繼續使用權益法核算當中其餘權益。

1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續)

酷派移動集團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153	162,197
其他流動資產	264,617	626,475
流動資產	273,770	788,672
非流動資產	108,173	5,24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8,304)	(396,990)
其他流動負債	(309,527)	(232,406)
流動負債	(437,831)	(629,396)
非流動負債	-	(10,951)
淨(負債)/資產	(55,888)	153,568
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的對賬：		
本集團擁有權比例	13.52%	20%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	(7,556)	30,714
與酷派移動集團進行交易的未變現溢利	-	(22)
額外虧損撥備(附註)	7,556	-
投資的賬面值	-	30,692

附註：

根據酷派移動集團的組織章程細則，本集團有責任承擔超額虧損7,556,000港元，因此，本集團已作出撥備以分攤其額外虧損。

1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續)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十二日 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間 千港元
收入	519,170	52,851
年內／期內虧損	(398,471)	(10,564)
年內／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1,797)	457
年內／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400,268)	(10,107)
其他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		

下表闡述本集團並不重大聯營公司的總體財務資料：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年內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956)	(29,234)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總賬面值	120,168	148,939

12.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924,790	1,128,196
減值	(308,312)	(267,597)
	616,478	860,599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交易方式以信貸為主，而新客戶則通常需提前付款。如屬長期客戶且還款記錄良好，本集團或會給予該等客戶30至90日之信貸期，對若干海外客戶可延長至最多120日。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提升信貸質素的物品。應收貿易賬款為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按交易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512,222	778,273
四至六個月	111,893	38,942
七至十二個月	46,341	153,962
一年以上	254,334	157,019
	924,790	1,128,196
減：減值	(308,312)	(267,597)
	616,478	860,599

12. 應收貿易賬款（續）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67,597	19,250
已確認減值虧損	40,510	249,558
已撤銷的不可收回數額	(4,071)	(44)
匯兌調整	4,276	(1,167)
	<u>308,312</u>	<u>267,597</u>

計入上述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者，為個別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撥備308,31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67,597,000港元），其未計撥備前賬面值為416,89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71,475,000港元）。

不視作出現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451,740	487,547
逾期少於三個月	55,084	17,191
逾期超過三個月	1,070	51,983
	<u>507,894</u>	<u>556,721</u>

並無逾期或減值之應收款項，乃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之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應收款項，乃與多名於本集團往績記錄良好之獨立客戶有關。由於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結餘仍可獲全數收回，故此本公司董事根據過往經驗，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

13. 應收票據

於報告期末，應收票據按開具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9,101	82,491
超過三個月	2,471	—
	<u>11,572</u>	<u>82,491</u>

應收票據為不計息。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逾期或減值應收票據。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潛在股本投資之預付款項(i)	—	930,610
應計利息應收款項(i)	—	11,503
採購存貨之預付款項(ii)	—	335,379
支付其他供應商之預付款項	45,164	30,03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9,086	140,501
可扣減輸入增值稅	1,052,979	1,120,950
預付費用	3,577	4,711
預付土地租金付款之即期部分	6,469	7,908
	<u>1,187,275</u>	<u>2,581,592</u>
非即期部分	<u>(26,825)</u>	<u>(41,062)</u>
	<u>1,160,450</u>	<u>2,540,530</u>

附註：

- (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指向一間公司（「A公司」）就一間於美利堅合眾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目標公司」）之潛在股本投資支付的預付款項總和。其主要從事電動汽車製造。交易詳情載於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年度報告。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本集團獲A公司告知，擁有目標公司股權的賣方決定取消交易。因此，本集團要求A公司立即償還未償還預付款項以及相關利息。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本公司、東莞宇龍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東莞宇龍」）、A公司、B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私人公司）與賣方（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訂立還款協議，據此，在所有合約訂約方一致同意的情況下，B公司同意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前代表A公司清償上述未償還預付款項總額120,000,000美元以及以等值的人民幣金額按中國大陸的投資合作協議計算的未償還利息。本集團獲告知，A公司、B公司及賣方均由一名個人（「個人A」）實益擁有。個人A並非本集團關聯方。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附註：(續)

根據還款協議，於二零一七年三月，東莞宇龍代表本集團收到數筆款項總額人民幣840,000,000元(相等於949,62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七月，收到另一筆款項人民幣10,570,000元(相等於11,950,000港元)，均來自B公司。本集團已於損益入賬人民幣824,410,000元作為前述預付款項120,000,000美元(930,610,000港元)的全數退款及作為應收利息1,490,000美元(11,500,000港元)的結清，連同餘額18,100,000港元作為利息收入及匯兌差額1,360,000港元。因此，該等預付款項連同利息附加費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前全部償還予本集團。

- (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指為採購手機零部件向一名賣方作出預付款項人民幣300,000,000元(相等於335,379,000港元)。採購安排於二零一七年一月遭取消，且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及三月收到預付款項之全額退款。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本集團向三個實體(為前段所述賣方的聯屬公司)作出墊款金額人民幣240,000,000元(相等於270,190,000港元)。該等墊款按年息率10%計息、無抵押及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一七年七月，本集團收到墊款之全額退款。

15.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按交易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303,801	1,181,752
四至六個月	88,576	405,151
七至十二個月	159,924	118,855
一年以上	204,096	79,167
	<u>756,397</u>	<u>1,784,925</u>

應付貿易賬款乃不計息，一般期限為30至60日。

16. 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根據票據開具日期計算之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45,934	862,726
三個月以上	—	458,351
	<u>45,934</u>	<u>1,321,077</u>

17.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樂風移動香港有限公司已出售而買方已購買897,437,000股本集團股份，現金代價為每股0.9港元，即總代價807,693,300.00港元。因此，樂風移動香港有限公司不再為本集團單一最大股東，而買方已成為本集團單一最大股東。交易詳情載於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的公告。
- b)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一日，樂風移動香港有限公司已出售而買方已購買551,367,386股本集團股份。因此，樂風移動香港有限公司不再為本集團股東，而買方已成為本集團主要股東。該交易詳情載於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一日的公告。
- c)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宇龍深圳與京基集團訂立最高額貸款合約，據此，京基集團同意向宇龍提供一項最高金額不超過人民幣500,000,000元的貸款用於公司經營，貸款為期12個月，年利率為6.5%。交易詳情載於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產品分類的收入分析

於所示年度按產品分類劃分的綜合收入來源的比較明細分析載於下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收入	佔收入	收入	佔收入
	百萬港元	百分比%	百萬港元	百分比%
收入				
銷售移動電話及相關配件	3,263.89	96.62	7,661.74	96.14
無線應用服務收入	86.10	2.55	202.34	2.54
融資服務	28.09	0.83	105.40	1.32
總計	<u>3,378.08</u>	<u>100</u>	<u>7,969.48</u>	<u>100</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綜合收入3,378,08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7,969,480,000港元減少57.61%。二零一七年綜合收入減少主要因為業務重組過程、中國智能手機市場競爭劇烈以及本年度中國區域市場份額及銷量減少所致。

毛(損)/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毛損	毛損率	毛利	毛利率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毛(損)/利				
總計	<u>(318.40)</u>	<u>-9.43</u>	<u>354.49</u>	<u>4.45</u>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整體毛損為318,4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54,490,000港元減少189.82%。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整體毛利率降至-9.43%，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45%減少13.88%。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七年4G智能手機市場競爭劇烈導致出貨量減少及本集團加強股份管理並加速出售滯銷存貨所致。

其他收入及盈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盈利約為367,44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49,890,000港元減少18.33%。此減少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收到政府資助及補貼以及銀行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銷售及分銷開支 (百萬港元)	667.86	1,009.96
銷售及分銷開支／收入(%)	19.77	12.67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至667,86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009,960,000港元減少約342,100,000港元或33.87%。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主要是因為本集團放棄了可能招致虧損的部分產品及減少該等產品市場營銷活動。銷售及分銷開支佔總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一六年的12.67%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的19.77%。7.1%的淨增幅（佔總收入百分比）乃由於年內銷量減少及海外市場提升品牌形象所進行市場營銷、廣告及促銷活動的開支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行政開支 (百萬港元)	709.26	954.99
行政開支／收入(%)	21.00	11.98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954,990,000港元減少25.73%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709,260,000港元。行政開支佔總收的百分比由二零一六年的11.98%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的21.00%。9.02%的淨增幅（佔總收入百分比）乃由於年內整體收入減少及研發成本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20,83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5,350,000港元）。所得稅開支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終止確認預計不會於二零一六年收回的遞延稅項資產結餘。於二零一七年，並無有關項目。

淨虧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淨虧損2,723,08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淨虧損4,401,420,000港元減少1,678,340,000港元或38.13%。二零一七年的淨虧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453,700,000港元及其他開支752,780,000港元。此外，產品銷量減少及毛利率下降亦導致淨虧損減少。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來自日常營運產生的現金及銀行借款。本集團的現金需求主要與生產及經營活動、償還應付負債、資本支出、利息及股息付款以及其他未能預見的現金需求相關。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為80%（二零一六年：58%）。資產負債比率等於淨債務除以資本與淨債務之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451,13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308,080,000港元。

或有負債

(a) 與客戶的訴訟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目前為與美利堅合眾國的若干客戶的訴訟案中之原告，該等客戶拒絕結清應收貿易賬款約25,000,000美元（相當於199,405,000港元）。截至報告日期，上述訴訟仍在進行中。

(b) 與供應商的訴訟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接獲數件來自供應商的民事申訴，要求本集團立即償還逾期應付賬款結餘人民幣171,000,000元（相等於205,000,000港元）。於年報獲批准日期，民事申訴的仲裁程序仍在進行中。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下列資產已予抵押以獲取若干銀行借貸：
(i) 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若干物業及廠房，其賬面總值約為155,58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00,79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定期存款約(i)46,390,000港元用於擔保應付票據（二零一六年：零）；及(ii) 69,380,000港元用於銀行提供履約擔保之抵押（二零一六年：23,050,000港元）。

業務回顧及展望

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本公司股份有史以來首次於聯交所暫停買賣超過一整年。本集團從未停止與第三方獨立機構共同合作的努力以及進行其他適當步驟以實現復牌。除此之外，本集團亦採取多項措施增強研發能力及多元化產品組合，以把握AI趨勢。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的出貨及收入大幅下降，此乃由於智能手機市場競爭激烈及其業務、策略及組織架構重組所致。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3,378,080,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的7,969,480,000港元減少57.61%。減少主要是因為回顧年度內進行業務重組，且中國智能手機業務競爭激烈而使本年度市場份額及銷量下降所致。二零一七年錄得淨虧損約2,723,080,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之淨虧損4,401,420,000港元減少38.13%。二零一七年之毛利率為-9.43%，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4.45%減少13.88%。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七年4G智能手機市場競爭劇烈以及本集團加強股份管理及加速出售滯銷存貨所致。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均為53.14港仙。

開發及銷售智能手機仍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主要業務。於所述期間，本集團銷售智能手機的收益較同期錄得大幅減少。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中國智能手機市場的競爭激烈，且中國地區及東南亞市場的銷量持續減少，因此，本公司放棄部分產生收益但可能會導致虧損的產品以盡量減少損失。

即便國內收益持續減少，本集團仍與本地運營商及彼等之銷售及分銷渠道維繫穩固合作關係。運營商產生的收益貢獻絕大多數在國內市場銷售智能手機的收益。作為國內電訊運營渠道的重要智能手機供應商，本集團持續推出低端個性化機型（如「Cool」系列）以大力支持運營商的4G普及計劃。

雖然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美國的地區銷售繼續保持其增長勢頭，但銷量貢獻及增長率有限。同時，美國地區的收益貢獻繼續明顯增加。雖然主要客戶集中於電訊運營商，與同期相比，美國的銷售渠道變得更為多元化。儘管如此，運營商佔整個市場約89%，而公開市場佔餘下11%。與此同時，本集團與運營商現場團隊相互配合與國內零售渠道及經銷商渠道積極建立穩固的關係，以在公開零售渠道構建健康的零售網絡。本集團亦高度重視品牌推廣，因此，本集團與本地運營商合作夥伴參加成百上千的活動推廣新產品及品牌。

本集團建立針對美國市場產品的獨立研發中心以及針對各賬目的專責本地會計團隊。本集團目前在美國是第三大中國製造商，並抓住機會成為第一。振奮人心的是本集團在T-Mobile及metroPCS的整體市場份額排名第四。

本集團深刻認識到研發實力對本公司的重要性，並將其自身認定為重技術的公司。本集團擁有高級設計團隊、深入地區別及優化安卓操作系統的功能及特性，並持續強化其研發實力，為用戶提供最佳的智能手機體驗。

此外，本集團不但繼續研發現時4G技術的智能終端，也開始了下一代5G技術及其智能終端的研發工作。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開始開發5G，並一直就5G商業慣例開發及測試不同形式的多個原型。

本集團亦從不會讓自身在人工智能趨勢下不堪重負，因此，由科學家、研究員及工程師構成並致力於將人工智能技術引入產品的人工智能科技中心於二零一七年在本公司總部成立。人工智能團隊專注於最新的人工技術，如人臉識別、場景分類及人體姿勢識別等。

目前，智能手機仍為本公司的主要業務，但隨著人工智能及5G技術的發展以及本公司研發產出，具有人工智能特點的產品將變得更加智能化及人性化，本集團將擴大產品組合至物聯網及移動寬帶區域。本集團相信，本公司不久後會帶來值得期待的具有優質設計、優良質量、人工智能及更佳用戶體驗的各種產品。

憑藉精細化管理、堅持不懈的努力、創新科技及有效的產品佈局，本公司必定會克服艱難向前航行。雖然背負重擔踏上新的征程，但是我們將團結勤勉地努力前進。

外匯風險

本集團要面對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乃因為經營單位以單位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進行買賣而產生，而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則以美元及歐元列值。本集團面對主要與美元及歐元有關之外匯風險，這可能會影響本集團之表現及資產值。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合約以對沖該等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548,99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97,860,000港元）。本集團僱員的薪酬乃按彼等的職責及市場水準釐定，而表現良好的員工可獲發放酌情花紅及接受培訓。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1,421名僱員（二零一六年：4,504名僱員）。

發行、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亦已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呈報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

財務資料

本公告所載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賬目，惟其摘取自該等賬目。財務資料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已由董事會批准及經本集團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同意。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原則，惟下列偏離者除外。以下各段載列本公司於回顧年度內應用的守則原則，包括其中任何的偏離。

在(i)宣佈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全年業績；及(ii)刊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時，本公司無法及時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財務報告條文。該延遲已構成對上市規則第13.46(2)(a)及13.49條的違反。

本公司未能於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項下所規定的時間內舉行其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盡快於合理可行時間內寄發。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其將盡快於合理可行時間內寄發。同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核數師的有保留意見

誠如本公告第34至第35頁所載獨立核數師報告中「有保留意見的基準」及「有保留意見」兩節所披露，核數師認為，綜合財務報表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惟：(1)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過往年度作出預付款項所產生的利息收入；(2)關聯方除外。

獨立核數師對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報告摘要

有保留意見

吾等獲委任審核酷派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期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除本報告「有保留意見的基礎」一節所述事項的可能影響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有保留意見的基礎

1.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過往年度作出預付款項所產生的利息收入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錄得利息收入總額24.6百萬港元，其包括於過往年度就潛在投資作出預付款項所產生的利息收入18.1百萬港元及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過往年度就購買原材料作出另一項預付款項所產生的利息收入6.5百萬港元。預付款項及利息收入的詳情分別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及5。由於吾等未能就過往年度作出預付款項的商業實質獲得足夠可靠的審核證據，吾等無法信納該等利息收入的金額是否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妥為入賬及披露。

2. 關聯方

如財務報表附註5所述，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錄得利息收入總額約10百萬港元，其中總額8.4百萬港元與墊付予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四家實體的貸款有關，約為人民幣335百萬元（相等於377.4百萬港元）。該等貸款連同利息收入已於二零一七年償還及收取。貸款及利息收入的詳情已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管理層向吾等表示，該等中國實體為第三方。然而，於審核期間，吾等注意到該等中國實體與當時的一名關聯方樂視網信息技術（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樂視網」，一家中國上市公司，由貴公司前主席控制）有關聯。吾等注意到，該等三家中國實體的股東擁有另一家實體，其聯繫方式（即郵件域名及傳真號碼）與樂視網年報所公佈者相同，且吾等亦觀察到，餘下中國實體已與第五家中國實體簽署貸款轉讓協議，以轉讓該第五家中國實體的債務。該第五家中國實體的通訊地址與樂視網年報所公佈的地址相同。

吾等無法確定該等中國實體是否為關聯方，以及是否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中對關聯方交易作出充足披露。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貴集團，並已根據守則履行吾等的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有保留意見提供基礎。

董事會對核數師出具有保留意見的回應

關於核數師就獨立核數師報告所載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綜合財務資料出具的有保留意見，董事會擬藉此機會提供進一步解釋及支持資料，供大眾參考。

1.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過往年度作出預付款項所產生的利息收入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利息收入總共24,600,000港元，其包括於過往年度就一項潛在投資作出預付款項所產生的利息收入18,100,000港元及於過往年度就購買原材料作出另一項預付款項所產生的利息收入6,500,000港元。有關預付款項及利息收入的詳情分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及附註5披露。

該等利息收入乃根據當時的協議條款計算並全額收取。

2. 關聯方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的利息收入總共約10,000,000港元，其中總共8,400,000港元與墊付予四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實體的約人民幣335,000,000元（相當於377,400,000港元）貸款有關。該等貸款連同利息收入已於二零一七年償還。有關貸款及利息收入的詳情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披露。

核數師發現，其中三家中國實體的股東擁有另一實體，該實體的聯繫方式（即電郵域名及傳真號碼）與樂視網年報公佈的相同，而餘下的中國實體與第五家中國實體簽訂了貸款轉讓協議，將該債務轉讓予第五家中國實體，第五家中國實體的通訊地址與樂視網年報公佈的地址相同。

我們認為上述資料不足以得出該等中國實體為本公司的關聯方。參與過該交易的相關各方及管理層人員均已離開本公司，而本集團已收回了所有本金及累計利息，無任何虧損。

董事會對持續經營相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反應的近期發展

由於核數師已提出有關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的不確定因素，董事會擬藉此機會就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計劃提供下列資料，此乃董事會確定本集團於可見將來能夠持續經營的主要依據，供公眾參考。

本集團正在竭力完善本集團的營運計劃、現金流量預測及管理評估，並積極與銀行、機構及有意合作人士進行溝通和磋商，以取得足夠銀行借款或融資撥付本集團的營運。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宇龍計算機通信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宇龍」）及京基集團有限公司（「京基集團」）訂立最高額貸款合約，據此，京基集團同意向宇龍提供一項最高金額不超過人民幣500,000,000元的貸款用於公司經營，貸款為期12個月，年利率為6.5%。本公司亦已出售若干投資物業及非核心業務附屬公司的股權，以增加流動資金，改善財務狀況，用於企業運營。

為應對市場環境波動所帶來的挑戰和不確定性因素，本集團將採取合理策略，以管理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的營運規劃及策略。在繼續努力降低生產成本及運營的同時，本集團正積極尋找商業機會，開發新的市場區域、研發新產品以及著力提升集團品牌的價值，特別是以美國地區為代表的海外市場。董事會認為，此舉為本集團適應市場變化提供更大的靈活性，同時向現有客戶提供更多選擇及更優質服務，故將提升本集團的長期競爭力。

持續暫停買賣股份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上午九時正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刊發進一步通知。

承董事會命
酷派集團有限公司
蔣超
副主席
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蔣超先生、梁兆基先生、林霆峰先生及梁銳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偉雄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大展博士、謝維信先生及陳敬忠先生。